

心比然悠

悠然此心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1992年12月

“严沁经典名著”是中国文联出版公司热诚向广大读者推荐的严沁小说系列。

严沁创作经年，作品逾百，不少作品曾改编成电影、电视剧及广播故事，倾倒过无数读者。

她小说中的感情天地是丰富多姿的，对众生世相，刻画入微，教人颠倒迷醉。

“严沁经典名著”的第一批十五部作品，是她亲自为广大读者推荐的，也是她非常喜欢的。

——出版者

悠然此心

蕙心第一天上班，她表现得非常冷静，非常沉着，绝对没有因为环境陌生而局促不安。

她做行政助理，就是行政经理的助手，而实际上，她的工作相当于秘书，只不过她有大学毕业文凭，行政助理是比秘书好听得多。

她工作的地方是一家外资大机构，人事复杂，职员又多，他们公司占据着一间大厦的四层楼，从一楼到四楼的职员进进出出，她略略估计，大约有四五百人吧？

行政工作不但复杂而且琐碎，什么都要管，她翻一翻档案，似乎连买厕纸都要经过他们。

蕙心摇摇头，她工作的目的绝对不是管管买厕纸的小事，那只要信差就可办妥，她是一个大学毕业生，正正式式的中文大学，她的目标很高！

或者说，她的野心很大！

沈蕙心，二十二岁，刚毕业，对展开在眼前的前途充满了希望和幻想，在女权已大大提高的今日她有一番作为吧？

她很漂亮，是那种斯文的、有韵味的、有气质的漂亮，可能有些人会觉得她普通，因为她脸上没有化妆品，身上没有堆砌的所谓时装。她是健康的，纯净的，骄傲而且给人一种永恒的感觉。

是永恒！在她充满自信的眼中可以看到她对自己的信心，可以看到保证，她会保持自我，永不改变！

刚上班并没有很多事做，她用很多时间来看一些旧档案，如果她想做得好，表现得好。从前辈们那儿吸取经验是必需的，重要的！

她很聪明，她知道怎样才能使自己稳固起来。

她坐在她上司的玻璃房外，这家公司的老板真厉害，每一个经理级人马的办公室全用玻璃做墙，里面的一举一动，外面都看得清清楚楚，没有人能在这种透明的环境中偷懒，作怪。

她看一眼她的波士，是个三十多岁的男人，平凡而庸俗，是在马路上一把可以抓一百几十个的那种人。

见工的时候，听他讲英文的口音，很美国化，他一定是从美国什么大学回来的，但是留学回来的也只不过做一个行政经理而已，这未免有点可惜、悲哀。

蕙心不一样，她有自信，她不会只限于此，她知道，小小一个行政助理只不过是开始，很快，很快，她会爬得更高，独当一面。

不过，她的目标不是玻璃房里的行政经理，她是很有自信的，她不喜欢当行政，她会达到自己目的！

“沈小姐，请进来一下！”波士陈家瑞在叫。

她放下档案，很快走进去。

“这几件公事先做，”陈家瑞说。不冷不热也没有什么表情，“看旧档案是浪费时间！”

蕙心眉梢一扬，想说什么，终于忍住，拿起公事就转身离开。

她不和这种固执的男人争论，她犯不着在上班的第一天就和波士弄得不开心。

当然，她会照自己的方式工作，她是绝对我行我素之人，任何人都很难影响她。

行政工作只是烦，不是难，几件交下来的工作她很快的处理了，非常干净利落。

然后她依然再看旧档案。

她很专心的看到一点钟，那个陈家瑞一直没有再派工作下来，她也乐得轻松自在。

是吃午餐的时候，她放下档案，突然发觉玻璃房里的人在注视她，陈家瑞？那个平平板板，面无表情的男人？这未免太好笑了！

沈蕙心是什么人呢？他该到她学校去打听一下，等闲男同学、助教、讲师，她真是眼角也不瞄一下。

陈家瑞似乎被发现了秘密，有些不安的先离开了，蕙心一笑，也走出公司。

中午的中环真是挤迫，有要爆炸的感觉，到处都是人潮，想找块三尺地来站站也不可能！

蕙心在人群中发昏，到哪儿吃中饭呢？她可不愿意去啃“麦当劳”，那种牛肉碎使她难以下咽，然而一个钟头，叫她去哪儿午餐？

她也不甘心买个饭盒填饱肚子，做学生的时候还马马虎虎，现在已做事了，不能再刻薄自己。

哪儿去呢？哪儿去呢？

文华酒店就在前面，罢了，去文华吧！二三十元吃午餐对她来说是相当贵，她才一千八百元一个月的薪水，可是——心里舒服！

她走进文华西餐厅，她喜欢做令自己舒服的事。

这儿的确舒服，人不会多，又有情调、有音乐，如果每天来吃，倒是一种享受。

看一看菜单，价钱和她想象的差得太远，她若吃一餐好一点的，起码一百元，不——这不行，她也要顾住自己的经济情形，量入为出。

她只吃意大利粉，一个洋葱汤。

当然，她那么冷静，她也不做为难自己的事！

食物送上来，她慢慢的吃着，在这儿真是完全感觉不出中环爆炸的挤迫，她觉得悠闲。

一点五十分，她从文华出来，二点就可以走回公司，她一直是个守时的人。

走到圣佐治行门边，她听见背后有人叫她的声音。

“沈蕙心，沈蕙心——等一等！”是一个女孩子。

她停在那儿，看见中大同学杨文珠快步走过来。

文珠的身边有个男子。

“嗨！沈蕙心！”文珠一把抓住她，“听同学说你已经在上班了，哪一间公司？”

文珠是个富有的娇娇女，念完书她已对父母交了差，工作与否对她完全不重要。

蕙心说出自己公司的名字，她始终是很安详，很——近乎冷淡的神色，文珠只是个普通女同学。

“哦！是大公司，同学之中你的工作最好，”文珠说：“啊！忘了给你们介绍，傅斯年！”

文珠这才记起她身边的男孩子，这才介绍。

傅斯年？是这三个字吗？听当年在台大念书的父亲说过，二十几年前的台大校长也叫傅斯年，被一个大炮国大代表的一篇言论气死的。现在台大里的“傅园”就是为纪念当年的校长。是傅斯年吗？

“嗨！”心里面想了这么多，口头上却只是淡淡招呼。

蕙心是这么一个人，她把所有的事放在心中。

“你好，沈小姐！”傅斯年倒是礼貌。

他是个很好看，很体面，也很有教养的男孩子，大概三十岁左右，人颇沉着。

“斯年也是做生意的，”文珠说：“你看不出吧？我觉得他像个赛车手啦，大学讲师啦什么的，一点也不像生意人，对不对？”

蕙心只是笑，叫她说什么呢？

“我们去吃午餐，你呢？”文珠又说。

“我回办公室，”蕙心淡淡的：“我不想上班的第一天就迟到。”

“那么再见！我们再电话联络！”文珠挽着斯年，大步走了。

蕙心看着他们走进“文华”的背影，摇摇头，也快步往公司走，她真不想迟到！

回到公司，二点零三分，那个陈家瑞已坐在玻璃房里了，蕙心坐下时，他连头也没抬。

桌上没有工作，新来的职员总是这样的。她又不想立刻再看旧档案，胃里的意大利粉还没消化呢！

她又想起文珠和那个不大出声的傅斯年，倒是挺相衬的一对，以文珠的富有来配斯年的出色，谁能说不对？傅斯年的确相当出色！

当然，出色的男孩子相当多，不过那不在蕙心的心上，男孩子算什么？目前已是女权时代，女性不但要争取和男人同等地位，同等待遇，同等权利，也要同等义务，蕙心的目的是做一番事业，男孩子，有什么重要！

她又想起默默的守在她身边四年的钟杰，是他们系里第一名毕业的“好汉”。

又想起那位总以异样眼光看她的讲师陈之达，只是想起，心中全无波动，那些男孩子总是这么不经深思的放出感情？也不理会收不收得回来？是不是太傻了呢？

她不动心，并不表示她没有感情，只是——感情对她来说并不重要，如此而已。

当然，若干年后，她也许会碰到一个令她倾心的男孩子，令她毫不考虑的下嫁。为他生儿育女，但绝不是目前，真的，绝不是！

或者——十年八年之后吧！

休息了一阵，喝一杯茶，她想，再开始看旧档案吧！她不喜欢让自己闲坐着。

正要开始时，一个后生模样的男孩子，送来几份文件，放在她桌上，一声不响的就走了。

“喂——给我的？或是陈先生？”蕙心忍不住叫。

“我不知道，”那男孩没有表情的说：“总经理的秘书叫我

送来行政部门，你们谁收都一样！”

蕙心耸耸肩，谁收都一样，这个公司里的人多半没什么表情。真是特别！

“什么事？沈小姐！”陈家瑞走出玻璃房。

“送来一些文件，我问他给谁，他不知道！”蕙心说。

“你看完给我！”陈家瑞又走进去。

非常奇怪，第一天上班，竟是如此清闲，要她不停的看旧档案，几件公事也很小，很容易就处理了，这是一间大机构啊！行政工作这么少？

为什么要请助理？是派头？她不明白？

终于下班了，她拿了皮包，和陈家瑞打个招呼就离开。男孩子叫家瑞，很没有气派，是不是，平凡得令人没有较深刻记忆，家瑞！

放工时的中环一样的人山人海，看见就令人头痛，蕙心要回跑马地，路程不近，然而这个时候，没有的士，巴士，电车站排长龙，要她走回去？

站在马路边犹豫着，她不能真的走回去，那会令她一星期爬不起床，可是站在这儿不当机立断又怎么行呢？站到天黑吗？

正不知如何是好的当儿，一辆汽车停在她面前，平治四五〇跑车，她可没有这么阔气的朋友。

“沈小姐回家？”伸出头来的是傅斯年。

“哦！你！”蕙心呆怔一下，比小说还戏剧化呢。

“我送你！上来。”他已推开了车门。

他说得很好，不是顺路带一程之类，很有诚意。

蕙心没有考虑的坐上去。

“什么地方？”斯年很温文有礼。

“跑马地。”她说。

碰到文珠的男朋友，可真是再巧也没有，一天之中碰到他两次，算是有缘吗？

他们没有出声，一直过了湾仔。

好车就是好车，一分价钱一分货，根本不必怀疑，坐在平治四五〇跑车里和的士怎可相提并论！

“中环都快陆沉了。那么挤！”他说。

“陆沉？”她笑，斯年很风趣。

“沈小姐和文珠是同学？”他看她一眼。

“是，同学四年，并不接近！”她说，“我们之间的个性、环境、兴趣都不同！”

“是！文珠永远是长不大的孩子！”他说。

“她有长不大的条件，富有。”她说。

“哦——你这么想？”他意外的看她一眼。

“不是恶意的，文珠的确孩子气！”她立刻说。

她要小心。这个男人相当敏锐，不能再说话。

于是，她就沉默下来，直到停车在她家大厦外。

“很高兴有机会送你回家！”他礼貌的。

“非常谢谢你解了我的难题！”她推门下车。

“乐于效劳！”他很有风度的笑，说：“你有一个同事叫陈家瑞，你认识吗？我和他是在美国的同学！”

“陈家瑞？”她呆怔住了，那个没有表情的男人。

汽车一溜烟的开走了，她才转身回家。

陈家瑞，傅斯年——两个绝对不同的男人，做梦也无法联想在一起的，竟是同学？

世界毕竟是太小了！

一连吃了一星期的西餐，蕙心再也不能虐待自己的胃口，她想，无论如何改吃中餐了。

中国人还是习惯吃中国菜的，那种淡而无味的西餐怎能长期忍受呢？

但是她也受不了那种饭盒，里面一点饭，加几块叉烧或烧鸭，一点卤味，两根菜，这样的饭盒怎能有营养呢？难怪香港人都瘦！

蕙心的公司楼下有家餐厅，是相当出名的那种，可是地方小小，人却多多，等位子吃饭的滋味也难受，今天试着打个电话去，奇迹的居然接受订位，她高兴得发昏，一点正。匆匆忙忙就赶去了。

虽然只是一张小小的桌子，她已满意极了。

点了一荤一素菜，她就低头开始吃饭。

如果每天都能这样，她情愿多花一点钱，把一半的薪水都用在在这顿午饭的上面。

她吃得很快，就像她的工作效率一样，半个钟头，她已付钱离开。

她很有公德心，吃完了就走，何必占住人家一张桌子，大把人在等着，不是吗？

走出餐厅，时间还早，她不必那么急忙赶回公司，或者去逛逛街吧！

公司的工作已完全走上轨道，她知道自己会做得好，她绝不担心这个，只是——昨天开会，总经理居然叫她去做会议记录，是为什么？

通常会议记录该是秘书做的，总经理指明要她做，是好？或是不好？她还弄不清楚！

当然，她是不高兴做秘书的工作！

她到太子行看鞋，“佐丹”皮鞋贵是贵，样子可真漂亮，线条一流，她看上的一双，简直漂亮得像艺术品，叫人想拥有却舍不得穿！

正在考虑该不该买，是不是太浪费，突然发觉玻璃橱窗的倒影中多一张笑脸。

“咦——你？”她转头，看见了傅斯年。

“刚在‘美心’喝茶！”他指指楼上。

“没有和文珠一起？”她问。

“她去了日本。”傅斯年是出色，是不凡，他那份淡定自信，很少男孩子像他。

“哦——”蕙心摇摇头。“她还是三天两天到处走！”

“反正太闲！”斯年站着没有离开的意思。“上星期六我们一起出海捉鱼，她突然就失去兴趣，半途就回来，她的情绪从来不稳定！”

富家女多半如此，是吧！

“你的公司——在附近？”她问。和斯年并不很熟，搭过他一次顺风车而已。

“圣佐治行十楼，有空你来吧！”他洒脱的笑。

“好！”她也爽快。

“现在吗？”他望住她。

“现在？”她看看表，还有二十分钟，“不过只能坐十分钟，我不想迟到！”

“陈家瑞很凶？”他笑着伴她一起走。

“我是成年人，我对自己负责！”她说。

走上圣佐治行十楼的公司，斯年打开了门，让她进去，公司地方并不太大，只有两千尺左右，有十来张办公桌，另外就是斯年私人办公室，装修得非常讲究。

“坐！”他指指真皮沙发。“我的事太多，秘书堆得我满桌文件，所以乱！”

蕙心看一看，其实并不乱，是他太讲究吧！

“怎么一个职员也没有？”她问。

“我让所有的人都一点钟出去午餐，二点钟一起回来工作，我不喜欢办公室里七零八落的！”他说。

“你是一个不好应付的波士！”她半开玩笑。

“错了，我很好应付，或者说我根本不需要应付，只要能达到我的要求，我从不多话！”他说。

“我的波士也很少出声！”她笑。

陈家瑞和斯年完全不同型，上帝造人真是奇妙！

“家瑞是好人，他不会为难你的！”他眨眨眼。“昨天我跟他吃午餐，我们谈到你！”

“哦——谈我什么？”她被引起兴趣。

“你是个很强的女孩子！”他用手握拳，比一比。“你会很有前途！”

“你说的？或他说的？”她问。

“家瑞说的！”他笑了。“不过他又说你太固执，不论对或错绝对主观，会吃亏！”

“哦？”她皱眉。

家瑞做了她一星期波士，倒真了解她。

“我们也只是随便讲讲，希望你介意！”他说。

“我并不习惯被人批评。这是第一次!”她摇头。

“赔罪，好不好?”他摊开双手。

“有这么严重?”她站起来。“我得走了。否则一定来不及赶回去!”

“不是生气?”他凝望她。

“我是那种人吗?”她傲然一笑：“这种小事——算了，再见！谢谢你的招待！”

她往门口走，他突然叫住她。

“晚上一起晚餐，如何？”他说。

那么突然，突然得令她吃惊，感到意外，一起晚餐？什么意思，当她是什么人？

“抱歉，我没有空！”她看他一眼，脸色沉下去。

他也不出声，一直送她到电梯边。

“替我问候文珠！”她不含糊的。

“一言为定！”他毫无芥蒂的笑。

下了电梯，走出圣佐治行，大步往公司赶。

本想逛一逛街，结果遇到傅斯年，说了一堆莫名其妙的话，真是浪费时间！早知如此，她早回公司了！

傅斯年本是不错的男孩子，有气质、有气派，看来也颇有料，他主持一家公司呢！只是——还是这么无聊，约她吃晚餐？

她摇摇头，冷冷的笑起来。

他可以约到十个其它女孩子，也许轻而易举，但不是她，若非杨文珠，她懒得理他！

有钱又有条件的男孩子对任何事都这么理所当然的，她偏不让他们称心如意！

回到办公室，她瞄一眼玻璃房，陈家瑞已经一本正经的在

工作了，这个男人居然背地里批评她，真是没什么风度。

她冷冷的，没有表情的工作到五点，拿起皮包就走，不必跟无聊男人多噜嗦，再见也免了，他看不顺眼她，干脆就炒鱿鱼好了！

中环的马路上又是人头涌涌，人车争路。唉！交通还真是她今天主要的麻烦，她得赶快学车，有了执照之后弄部小车子，也不必在这儿受闲气了！

等了十五分钟，她是毫无希望的，大概要六点之后人潮散了她才能搭到车吧？

像上次一般又在犹豫间，傅斯年的车又停在她面前，这家伙，竟算准了时间，真是可恶！

“上来吧！”他替她开了一边车门。

她冷冷的瞪他一眼。

“对不起，我有事！”她说。

“有事？”他胸有成竹的笑。“你已经等了十五分钟，再等下去也没有的士！”

“那是我的事，不劳你费心！”她说。

“你不是因为文珠吧？”他说。可是笑她小家子气？

“我不介意你是谁的男朋友，我在等人！”她的脸已发红。

“我陪你等！”他的车子就停在路边，后面一大排汽车在那儿按喇叭，他竟置之不理。

“你——别无赖！快走！”她又气又急，这算什么？“警察就要来抄牌了！”

“抄牌又怎样？”他对后面的汽车长龙恍如未见。“我说陪你等，港督来了，我也陪你等！”

“你——”她气极了，却又不愿就这么妥协上车，狠狠的顿

一顿脚，转身朝前面走。

走了几步，看见他的汽车跟上来，亦步亦趋的。

她——唉！她真是遇到魔星了，想不到这个傅斯年会是这么样的一个人，和她有着相同的不肯妥协，不肯低头的脾气！

她快步的一直往前走，他的汽车绝不含糊的跟在一边，大有除非她上车，否则他会有跟到天涯海角的味道。

后面的汽车有人开始骂人了，喇叭又没有停过，蕙心的脸由红变白又变青，咬咬牙，突然间，她就跳上了斯年驶得缓慢的汽车。

“你——满意了吧？”她铁青着脸，恨不得一刀杀了他，这个——可恶的男人。

他得意的一笑，汽车加快了速度，向前直驶而去。

看一看方向，她恨得牙痒痒的，这根本不是回家的路，他是驶向浅水湾，他——

“喂！我要回家！”她的声音都要爆炸了。

“我说过一起晚餐！”他平静自然的。

“我没有答应你！”她叫。

“冷静一点，只是晚餐，有什么紧张的？”他摇摇头。“发脾气，你就失去了你的好气质！”

“你——这无赖！”她忍无可忍的骂，怎么让她遇见一个这样的男人呢？

他完全不在意的笑，心情好得出奇，似乎在欣赏一出好精彩的戏。

“沈蕙心，女孩子太倔强，太固执有损美丽！”他说。

她狠狠的瞪住他一眼，把脸转向一边。

她不再讲话了，他也不再出声，一直到停车在著名的浅水